

#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4年12月6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12月11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张国洋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相关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在公平、公正、互利的基础上进行,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人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事先审核相关事项并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综上,监事会认可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同意增加相关预计额度,并同意公司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增加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基于公司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及建设规划做出的审

慎决定，有利于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与公司运营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与决议合法有效。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关于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2 月 13 日